

产业工合需求项目申请表

一、提案单位：

二、连络人：

电话：

电子信箱：

三、内容说明：

项次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说明	执行方式	预期效益	国外可能合作厂商	备注

注：

1. 本案联络人:业务组 黄天鹏 专员、陈枝昌 组长 电话:02-23494666 分机:680、686 传真:02-23813711
E-mail:eddy@tami.org.tw、johnchen@tami.org.tw
2. 请于本(100)年4月15日前回函本会，以利汇办。
3. 执行方式请填入技术移转、共同研发、国内采购、国内投资、国际认证、人员训练、营销协助或其它。
4. 预期效益请说明本项引进后之产出为降低成本或创造价值等信息。